

平远镇木瓜铺村委会石碑寨村小组土地 公开出租项目交易公告

项目编号：WSYSPY-2023-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关于引导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71号)等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砚山县平远镇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受平远镇木瓜铺村委会石碑寨村小组的委托，以招租方式公开交易 4000 亩耕地出租项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流转项目基本情况

(一) 出租人基本情况

石碑寨村小组是平远镇木瓜铺村委会的一个村集体组织，该村集体计划将木瓜铺石碑寨村小组 4000 亩耕地的经营权面向社会进行公开出租。

(二) 出租区域、面积及单价

本次出租的区域、面积、单价详见表 1。以下单价为暂定价，面积亩数可以拆分出租，实际面积以最终的实际丈量面积为准。

表 1：

木瓜铺石碑寨村小组土地出租区域、面积及单价明细表

序号	区域	面积(亩)	租期	单价	备注
1	石碑寨	4000	20年	1400元/亩	

二、出租期限

出租期限：2023年10月20日至2043年10月20日，承租人须在2043年10月20日前将土地经营权归还给出租人。

三、报名资格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

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一)本次出租土地直接面向社会公开出租，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权利能力的中国公民或中国境内具有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权利能力的企业(含农民专业合作社)均可报名。

(二)本次出租土地的实际面积如与本公告中公示的面积有差异，实际可移交面积以最终的实际丈量面积为准。

(三)本次出租的土地，出租方以现状交付。意向承租人可在报名前对出租土地进行实地考察，并可就有关情况向出租人咨询，凡报名参加竞租者都视同已经实地勘测，确认拟承租土地范围、公示的面积，并认可拟承租土地的交付标

准及承租要求，出租方对此无义务承担任何责任。

(四)土地交付承租方时，双方应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确认出租土地的实际面积及租赁期限的起始时间等内容，双方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并全额支付租金后则完成该地块的交付。

四、报名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

1.报名时间：2023年11月08日至2023年11月22（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00时至11:3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

2.报名地点：砚山县平远镇农村产权交易中心。

3.报名联系人：龚翠珍，联系电话：0876-3063400。

4.报名须提交的资料请按《木瓜铺村委会石碑寨村小组项目交易须知》要求提交。

五、现场交易时间及地点

现场交易时间：2023年11月28日（星期二）09:00时；
地点：砚山县平远镇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平远镇便民服务中心四楼洽谈室）。

六、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项目交易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砚山县人民政府网》发布，并同时在木瓜铺村委会周边粘贴纸质公告。

七、现场踏勘时间及地点

意向受让人想进行现场踏勘的，联系人：王亮，联系电话 14787610105，在 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到实地行现场踏勘。

项目地点：砚山县平远镇木瓜铺石碑寨村小组项目区

八、公开流转方式及相关要求

1.交易方式：（现场竞价或公开协商。若同一标的物有两家及以上意向人报名的，采用现场竞价方式公开竞价，价高者为竞得者；若同一标的物只有一家意向人报名，采取公开协商或其他方式流转。）

2.取得木瓜铺村委会石碑寨村小组土地公开出租项目的受让人，应当现场与转让人签订成交确认书。

九、其它未尽事项请参阅《木瓜铺村委会石碑寨村小组土地公开出租项目交易须知》

砚山县平远镇农村产权交易中心

2023 年 11 月 08 日